

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

【2022】中科促标字第 193 号

关于《幼儿园儿童呼吸系统疾病预防指南》团体标准 发布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由郑州大学、中南大学、华北电力大学、郑州大学第三附属医院（河南省妇幼保健院）、河南省人民医院、复旦大学、天津大学、上海理工大学、南京大学、中国医科大学、广州医科大学、河南省食品检验研究院、河南省胸科医院负责起草的《幼儿园儿童呼吸系统疾病预防指南》团体标准已经完成立项、编制起草、征求意见、评审、修改、审查、批准及备案等标准制定流程，经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审批通过，批准《幼儿园儿童呼吸系统疾病预防指南》团体标准（T/CI 031—2022）团体标准正式发布，现予以公告，即日起实施。

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

2022年5月19日

